

中国社会科学院学术委员文库

张显清

张显清文集



ZHONGGUOSHEHUI

KEXUEYUAN

XUESHUWEIYUANWENKU

ZHANGXIANQINGWENJI



中国社会科学院学术委员文库

张显清

张显清文集



ZHONGGUOSHEHUI

KEXUEYUAN

XUESHUWEIYUANWENKU

ZHANGXIANQINGWENJI

上海辞书出版社



RBZ/10/01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张显清文集/张显清著. —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2005.5
(中国社会科学院学术委员文库)
ISBN 7-5326-1806-4

I. 张... II. 张... III. 中国—古代史—明代—文集
IV. K248.07-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42976 号

编辑策划 张晓敏 施宣圆
编辑统筹 唐克敏 董文柱
责任编辑 刘大立
装帧设计 姜明 明婕

中国社会科学院学术委员文库

张显清文集

世纪出版集团 出版、发行
上海辞书出版社

(上海陕西北路 457 号 邮政编码 200040)

www.ewen.cc www.cihai.online.sh.cn

上海中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19 插页 8 字数 459 600

2005 年 5 月第 1 版 200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326-1806-4/K·318

定价: 68.00 元

如发生印刷、装订质量问题,读者可向工厂调换。

Tel: 021—62662100

中国社会 科学院 学术委员文库

总序

去年初，中共中央发出的《关于进一步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的若干意见》是一份极为重要的文件，它表明了党和国家对哲学社会科学的高度重视，提出了在新时期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的方针和意见。从那以后，中国社会科学院学术委员会即积极筹划出版一套文库，用以作为贯彻、落实中央《意见》的重要措施之一。现在这套丛书终于出版了，我很乐意说几句话。

学术事业的发展有如长江大河，前浪后浪，滔滔不绝，又如薪火传承，代代相继，光焰愈盛。后人做学问，总要了解前人已经做过的工作，继承前人的成就和经验，在此基础上继续前进。中国社会科学院学术委员会集中了本院几十个学科的几十名资深专家，他们在相关学科都有几十年的研究经历，大都在各自领域内卓有建树。现在出版的文库，由每位专家自选学术生涯中的代表作，结集面世，既可以显示他们孜孜矻矻辛勤走过的学术道路，又可以从中看出几十年，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哲学社会科学各个领域的部分成就和发展，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情。

近年来，人们普遍重视青年学术人才的培养和中年学术骨干的重用，这当然是正确的、必要的，今后也仍然应该继续这样做。但是，我以为，我们一丝一毫也不能忽视对年事较高的资深专家作用的发挥。一般来说，哲学社会科学领域人才的成长期比较长，成熟期比较晚，许多人，往往多年积累，在中年阶段光辉迸发，至中年以后才进入大成时期。中国

有句古话叫“大器晚成”，学术上要达到炉火纯青的境界，岁月的冶炼是必要的。因此，我们要高度重视发挥资深专家的作用，一是请他们“传、帮、带”，将优秀的治学经验和治学作风传下来，以利于年轻学人的健康成长。同时，要充分创造条件，帮助他们总结、整理大半生的学术成果，并将其推向新的高峰。“莫道桑榆晚，为霞尚满天”。可以期待，代表我们时代和国家水平的传世巨著也许就将在他们笔下，或键盘敲击中产生。

恩格斯在评论欧洲14至16世纪的文艺复兴时曾经说过：“这是一次人类从来没有经历过的最伟大的、进步的变革，是一个需要巨人而且产生了巨人——在思维能力、热情和性格方面，在多才多艺和学识渊博方面的巨人的时代。”中国有悠久的历史 and 光辉灿烂的文化传统，产生过许多文化巨人，他们以自己的才智为人类的精神文明宝库增添了独特的贡献，是我们民族的骄傲。近代以来，我国在哲学社会科学领域又产生了许多学术大家和大师，他们在我国的社会进步和民族文化的发展中起了重大作用。当前，我们正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新局面，努力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这也是一个需要巨人和必将产生巨人的时代。一方面，时代为哲学社会科学提出了新的任务，有许许多多新课题需要研究，另一方面，时代也为哲学社会科学的发展提供了新的契机和条件。前无古人的事业必定会产生前无古人的学术。只要我们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努力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千方百计调动广大学者进行学术研究和理论创新的积极性，我们就一定会迎来一个哲学社会科学人才辈出、成果辉煌的时代。

全国政协副主席
中国社会科学院院长

陈奎元

2005年3月

張墨清



张显清

小
传

张显清,1937年3月生,原籍河北省兴隆县。1962年北京大学历史系毕业。1965年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今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明史专业研究生毕业,导师吴晗。研究生毕业后,留历史研究所工作,先后为研究实习员、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曾任历史研究所党总支副书记、明史研究室主任。1992年6月至1993年12月,任中国社会科学院科研局副局长级学术秘书。1994年1月至1997年7月,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党委办公室主任。1997年7月至2000年11月,任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党委书记兼副所长。2002年1月,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学术委员会委员。曾为中国史学会理事。曾为中国明史学会秘书长、常务副会长,现为会长。现为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成员。

自序

我在大学读的是历史系，接着又读了明史专业研究生，但真正开始史学研究，却是在研究生毕业十多年之后。“四清”、“文革”耗去了宝贵的青春年华；待到科学的春天来临时，已年届“不惑”，为了把失去的时光夺回来，便夜以继日、拼着命地搞起研究。因此虽然赋性鲁钝，但经过将近三十年的笔耕，竟然也结下一些果实，今天藉《文库》的出版，挑选三十余篇，结集于其中。

大约从20世纪70年代末至90年代初，是我科研写作的第一个丰收期。那时真可谓专心致志，心无旁骛，精力旺盛，文思涌动，现在回想起来，都有一种喜悦感。从1992年夏至2000年底，组织调我作党政管理工作。在这八年的日子里，科研只能忙里偷闲、零敲碎打地在夜晚和假日进行，虽有收获，但非高产。2000年底，从党政管理工作岗位上退下来以后，又得以把主要精力集中于科研，不仅可以写些文章，而且有了主持重要课题研究的时间保障。如今虽已步入暮年，但自觉壮心不已，心气未衰，但愿苍天假我时日，以求在明史研究上再做出一些成绩来。

这个集子共选录了三十六篇文章，按内容可以分为五组。对于它们在学术上的优劣成败，只能由专家和读者评判，不好自卖自夸。这里只对其主要内容和写作情况稍作介绍。

第一组十篇，大体属于明代社会经济史方面的文章。社会阶级、阶层结构的研究是认识一个社会或时代的基础。在明代

乃至中国封建社会后期,缙绅(或官绅)阶层是封建地主阶级的主体,对经济、社会、政治、思想文化起着决定性作用,因此很有深入研究之必要。这一组中的几篇文章,都是围绕这一问题展开的。到了20世纪末,我的研究兴趣由社会阶级结构伸展到对整个明代社会发展状态和走向的探讨,提出“明后期是中国古代社会向近代社会转型起点”的观点,对中国历史“停滞论”予以反驳。这一组中的另外几篇文章,就是围绕这一问题展开的,其中有的则是我主持正在进行的《16至17世纪中国社会研究》课题的阶段性成果。

第二组九篇,大体属于明代政治史方面的文章。明代是中国封建社会高度成熟期,其后期又开始起步向近代社会转型,因此明代政治既是中国封建政治的典型形态,又萌生出一些新的因素。人们在评论明代政治时,往往强调的是它的封建专制主义空前发展、严刑酷法和腐败,似乎漆黑一团。殊不知,历史是不断发展的。即使是对明太祖朱元璋制定的《大明律》和《大诰》也应持实事求是的分析态度。它们固然强化了皇权和封建专制主义中央集权,但与《唐律》相比,通过科罪轻重的变化,在许多方面都反映了时代的进步;同时它们重点惩治贪官污吏、害民豪强,而对平民百姓则多有宽宥。收录在这里的关于明初政治和明代法律制度的文章,基本反映了我这样的研究心得。其他文章则对明代礼仪制度、宗藩制度、宗族关系、内阁、党争、外患等问题作了论述。

第三组十二篇,大体属于明代思想文化的文章。它们着重论述了明代的阳明心学、实学思潮、启蒙思潮,并对一些思想家作了专题研究。在研究中,注重把对思想文化的研究与对社会经济政治的研究相结合,把对社会思潮的宏观研究与对思想家的个案研究相结合。1982年,我在《晚明心学的没落与实学思潮的兴起》一文中,较早提出了明清“实学思潮”的命题,引起学术界的重视。1985年,陈

鼓应、辛冠洁邀请三十多位专家编写《明清实学思潮史》，至1989年出版，还成立了实学研究会，一时间实学研究煞是火爆；随之也出现了不同意见的争鸣。我在此后的研究中，对于明初朱学、阳明心学、实学思潮、启蒙思潮之间的关系，对于明代思想文化的演变与社会变迁之间的关系，有了进一步的认识和更清晰的理解，这些新的思索在《传统与启蒙》一文中得到反映。该文是为《明代文化研究》写的序言，篇幅不长，却比较扼要、完整地表述了我对明代社会思想发展轨迹的最新认识。

20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我曾经对明代农民起义作过一些研究。这次选编文集，只收录了两篇相关文章。这两篇文章中介绍的《杨文弱先生集》和《圣教入川记》，不仅是研究明末农民战争史的重要历史文献，而且对文化史的研究也有重要学术价值。在“文革”以前，农民战争问题曾是史学研究的“五朵金花”之一；现在遭遇冷落。其实农业和农民是中国封建社会的根本问题，当然其内涵非常广泛，并非仅仅局限于农民起义。在新世纪里，史学家们对于历史上的农业和农民的研究理应作出新的贡献。

吴晗先生是我读研究生时的导师。他不仅教我知识，而且金针度人，传授治学方法和严谨学风，为我日后的研究工作打下坚实基础。饮水思源。当今日自选文集、清点成果之时，先生的教诲又回响在耳际。为了表达对先生的缅怀与感激，将有关先生的三篇短文也收录在这个集子之中。

以上每组文章，均按发表时间先后为序排列。文章皆保持原貌，只是对个别表述不够清晰、提法不够准确的字句做了改正，同时更正了错别字及引文中的差错。有的文章之间，对某个问题的提法或许有不完全相同之感，此乃由于文章发表时间跨度较长，对所论问题逐步深化，或者着眼角度不同所致。

恩格斯说过：“即使只是在一个单独的历史实例上发展唯物主义的观点，也是一项要求多年冷静钻研的科学工作。因为很明显，在这里只说空话是无济于事的，只有靠大量的、批判地审查过的、充分地掌握了的历史资料，才能解决这样的任务。”（《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史学研究需要付出艰辛的劳动，相对于跌宕起伏、色彩斑斓的明代历史，我的研究成果仅为一孔之见。即使如此，也难免出现差错，还望专家和读者不吝赐教。

张显清

2004年11月28日

目 录

自序	1
明代缙绅地主浅论	1
明代官绅优免和庶民“中户”的徭役负担	30
明代土地“投献”简论	50
论严嵩的家资	66
论明代官绅优免冒滥之弊	83
明代社会经济发展状态及历史走向述论	105
近二十年来国内关于明代社会变迁问题研究状况读书札 记	135
近三十年来国外关于明代社会变迁问题的研究状况	150
中国历史“停滞论”的由来和发展	161
明代后期粮食生产能力的提高	182
从《大明律》和《大诰》看朱元璋的“锄强扶弱”政策	206
明代亲藩由盛到衰的历史演变	241
明嘉靖“大礼议”的起因、性质和后果	253
《大明律》的形成及其反映的时代特点	271
封建家法是封建国法的补充 ——读《孔氏族规》	291

“以媚求宠”是严嵩政治品格的典型特征	304
明末北直清流派的构成及其反阉党斗争	314
关于明代倭寇性质问题的思考	329
试论明太祖“以教化为本”的治国思想与实践	355
徐光启社会经济思想的几个问题	370
晚明心学的没落与实学思潮的兴起	385
王守仁的唯心史观	418
孙奇逢的“以实补虚”论	429
张溥及复社“兴复古学,务为有用”的经世思想	446
陈子龙的实学建设	461
试论阳明心学的历史作用	481
绚丽的台湾历史风情画卷 ——读《台海采风图考》	499
杰出教育家孙奇逢述论	503
徐光启引进和仿制西洋火器述论	517
略论中国传统文化的整体观	538
传统与启蒙 ——《明代文化研究》代序	544
研究明末农民战争史的一部重要历史文献——《杨文弱先生集》	556
张献忠与西方自然科学 ——读《圣教入川记》	567
《吴晗史学论著选集》(第一卷)读后感	578
吴晗与明定陵的发掘	585

难忘的四年

——缅怀吴晗先生 588

主要著作目录 596

明代缙绅地主浅论

缙绅地主经济是明代社会经济结构的重要组成部分,引起中外学者的普遍关注。本文拟就它的特权等级地位及历史作用作些肤浅的探讨。

徭役优免权赋予了缙绅地主特权等级地位

马克思、恩格斯曾经指出:“在过去的各个历史时代,我们几乎到处都可以看到社会完全划分为各个不同的等级,看到由各种社会地位构成的多级的阶梯。……而且几乎在每一阶级内部又有各种独特的等第。”^①中国封建社会同样是由“多级的阶梯”构成的,只不过带有同西方不同的民族特点而已。在明代社会阶级结构中,不仅地主与农民属于不同的“等级的阶级”,而且在地主阶级内部也清楚地显示出“各种独特的等第”,即皇族地主(皇室和宗藩)、贵族地主(勋臣和外戚)、缙绅地主、庶民地主。它们之间有由法律规定和保护的不同等级的人身和经济地位。而且,这种不同的“等第”还相当的稳定,变化的仅是某些成员的结构层次,整个地主阶级内部的等级结构长期稳固地耸立在那里。

缙绅地主在明代地主阶级内部等级结构中是很重要的一个阶层。本文所谓的“缙绅”,其范围主要包括:通过封建选举制度取得官职的现任官员及其恩荫子弟;致仕家居的乡官(乡绅);虽未出仕,但具

有生员、贡生、监生、举人、进士等功名地位和政治身份者。在广义上，捐纳官也应包括在内。由这些人形成的地主阶层，即为缙绅地主。

他们之所以被划分为同一“独特等第”，是因为他们有基本相同的属性。他们同皇族地主、贵族地主虽同属身份地主，但人身等级和人格化的土地所有权的等级都比之低下。他们同庶族地主虽同属封建地主，但人身等级和土地所有权的等级都比之优尊。他们人数众多，赋有官僚和地主双重人格，构成身份地主的骨干。

为了培植封建政权的统治基础，开国伊始，朱元璋便对缙绅们的政治经济特权作了法律的规定。在政治身份上，为了“定贵贱，明等威”，明代律令在议罪、定刑、礼仪、居处、舆马、器用、服饰、冠婚、葬祭、宴会、畜奴等方面，都有明确的“等差”规定，“士”与“庶”之间有着相当森严的人身等级界限。“富贵贫贱”，“此数说也。宰在天地鬼神，馭在当世之君”，是绝对不准“越礼犯分”的^②。这些已为人们所熟悉，毋庸赘述。

缙绅地主在经济上的特权等级地位是由多种因素构成的。而法律规定的徭役优免权则是一个决定性的因素。

洪武初年规定，府、州、县学生员除本身免役外，户内优免二丁差役；北方地区增广生员不拘额数，“复其家”^③。国子学“复其身”^④。

洪武七年规定，官员亡故，免其家徭役三年^⑤。

洪武十年规定，“食禄之家与庶民贵贱有等，趋事执役以奉上者庶民之事”。“自今百司见任官员之家有田土者，输租税外，悉免其徭役”^⑥。

洪武十二年规定，内外官员致仕还乡者，“复其家（徭役），终身无所与”^⑦。居乡，“礼体与见任同”，庶民以“官礼谒见”^⑧。

洪武十九年，赐年高富民社士、乡士、里士爵位，与县官平礼，免杂泛差徭^⑨。

洪武五年规定，禁止庶民之家存养奴婢^⑩。

除免役权外，“绅衿贫户”还有“奏销豁免”税粮的权利^⑩。

这些法律规定，是社会经济关系的等级差别在法权上的反映。明代役法虽然屡经变革，内容繁杂，但就编役对象来说，一直分为丁口和田亩（或田粮）两部分。“有田则有役”，“赋、役之同出于田”，田地不仅是赋税的承担者，也是徭役的承担者。洪武初年实行的“均工夫”法，“计田出夫”。黄册制度实行后，里甲正役虽按户编充，但户等的划分仍以“丁、粮多寡，产业厚薄”为据，里长、粮长、塘长等重役，皆由“丁、粮多者”充当；杂泛差役亦“各验籍内户口、田粮，定立等第科差”。按照国家法令，庶民地主和自耕农，人丁和田地都要服役，土地同主人一样，都是没有特权的。可是，与徭役法并行的还有优免法，享有优免权利的缙绅地主并不完全受役法的约束。他们不仅人丁享有免役权，而且土地也享有全部或部分免役权。在这里，土地同主人一样，也是有特权的。马克思在论证欧洲领主权力同土地占有制的关系时曾说：“地产同它的主人一起人格化着。它有主人的阶位，和主人一起是男爵的，或伯爵的，它有着他的诸特权。”^⑪中国封建社会的具体情况虽有不同，但在地产权利同主人权利的关系上，并无实质的区别。自然属性相同的土地，由于主人的身份等级不同而具有了不同的社会属性。人格化的缙绅土地有着与它的主人身份地位相应的等级身份。

中叶以后，农民和庶民地主的赋役负担日趋繁重。除封建国家不断增加赋役量外，缙绅地主通过优免权无限制地转嫁赋役是一个重要原因。“民间大患莫甚于赋役之不均，赋役不均实由于优免之太滥。”^⑫沉重的压榨引起了农民的强烈反抗。在经过各地农民起义的沉重打击之后，封建统治者不得不对赋役进行某些改革，而调解享有优免权的官户与没有优免权的民户之间的尖锐矛盾，就成了改革的一项主要任务。“调剂于贫富贵贱之间”，“使小民不失望，并可慰士大夫之心”^⑬，是改革家们的良好愿望。为此，中叶以后的役法改革一般都贯彻了如下两条基本精神：其一，各种新法都体现了